

日本與中共締約的得失與影響

朱少先

一 前言

日本與中共間於一九七二年九月二十九日發表「共同聲明」建立外交關係之後，雙方復依據「聲明」第九項的規定，於一九七四年一月簽訂了「貿易協定」；同年四月締結了「航空協定」；十一月又訂定了「海運協定」；翌（一九七五）年八月再締結了「漁業協定」。而在雙方成爲懸案的，是「聲明」第八項所規定的雙方同意談判簽訂一項所謂「和平友好條約」。照一般國際慣例，兩個已建立邦交的國家，爲了鞏固和發展雙方「和平友好」關係，商討締結「友好條約」，原不應成爲重大問題，但由於中共對該項條約，懷有陰謀企圖，使日本執政者不敢輕易承諾。因此該項締約談判，從一九七四年十一月由中共韓念龍「外次」與日本東鄉外次在東京舉行第一次會談以來，先後有一九七五年二月十四日至三月五日中共駐日陳礎「大使」與東鄉外次的第二次會談及同年九月喬冠華「外長」與宮澤喜一外相在紐約聯合國總部的第三次談判，但均因中共堅持將「霸權條款」列入條約本文，意欲將日本納入中共的「反霸集團」，遭日本拒絕。因此締約談判，一拖再拖，始終無法重開。直到今年六月三十日，雙方同時發表，定七月二十一日起在北平舉行締約談判；經兩週事務性商談後，因有關「霸權條款」及「第三國條款」關鍵性問題仍僵持不下，才決定邀請日本外相園田直親自訪問北平，與鄧小平、黃華等作政治商談，以期打開僵局。

園田抵北平後，經過九日與黃華及十日、十一日與鄧小平會談後，情勢急轉直下；十二日傍晚即正式草簽了拖延已達三年十個月的所謂「和平友好條約」。解決了雙方建交六年來的一樁重大懸案。

由於過去三年多來雙方談判締約始終無法獲致協議，最近兩週多來的大使級事務性會談，亦因「反對霸權並非針對特定的第三國」爭執而陷於僵局，但不料在園田與黃華的政治性會談中立刻獲得了解決。究竟是否如日方所傳由於中共作了大量讓步？抑或其中另有祕密？同時雙方外交當局均自誇談判成功，表示滿意。究竟成功在那裏？雙方得失如何？締約後對其本身及亞洲局勢將產生何種影響？均有探討必要。本文擬從這些方面作一扼要的分析。

二 促成締約的原因

這次日本與中共能迅速完成締約工作，原因並不簡單。雙方都有促使其簽約的複雜背景且各有各的自私打算。

首先從中共方面加以觀察。衆所週知，在一九七〇年代以前，中共一直譴罵日本保守政府是「最反動政府」，是「軍國主義者」、是「美帝幫兇」。但自匪俄衝突加劇，尤其是一九六九年三月「珍寶島事件」及八月新疆邊境大規模武裝衝突後，中共在對外政策上有了顯著的改變，使用其「聯合次要敵人打擊主要敵人」的一貫統戰策略，開始進行其改善與美國和日本關係。「乒乓外交」之後，才促成了季辛吉、尼克森的訪問中國大陸並發表「上海公報」。繼之又誘使日本田中角榮於一九七二年九月與中共建交。

中共與日本建交五年餘來，雖然貿易關係有若干進展，在政治關係上，始終停滯不前。但根據毛澤東所創「三個世界理論」^①日本便成了爭取納入其「國際反蘇統一戰線」的主要對象。在華國鋒去（一九七七年）年八月中共「十一屆黨大會」及一九七八年二月「五屆人大」所提的報告中，已明白指出「團結亞、非、拉第三世界，聯合日歐等第二世界，反對蘇美兩霸的第一世界」。在黃華另一次「國際情勢報告」中，除闡述「三個世界理論」是中共外交基本政策外，更進一步說明了對美國的策略，他說：「必須團結第三世界，爭取第二世界，又利用第一世界兩個超級大國的裂痕，去分化他們；不使兩個超級大國取得默契，相互勾結，從台底交易，轉而聯在一起，瓜分世界。爭取美國過來，集中力量，先對付頭號敵人——蘇修社會帝國主義。」足證爭取美日及西歐國家，已成了中共現階段對外政策的主要課題。

爭取日本的方式，以締結包括「反霸條款」在內的「和平友好條約」為主要手段。但從田中內閣、三木內閣到現在的福田內閣，均因為顧慮對蘇聯的外交關係不敢輕易承諾。福田內閣在內外壓力下最後雖然同意將「霸權條款」列入條約本文，但堅持必須註明「反霸並非針對特定的第三國及不採取共同行動」。此項原則，也是這次日本與中共重開締約談判的基本方針。亦即要貫徹「宮澤反霸四原則」的主張。

在此次大使級事務性會談中，中共一直反對列入「第三國條款」，日本方面則予堅持，以致形成僵持局面。但中共急欲完成其「國際反蘇統一戰線」的包圍網，如果締約談判失敗，必將影響到本（八）月中旬華國鋒訪問南斯拉夫及羅馬尼亞等東歐附庸國的效果，因此決定誘使園田外相訪問北平，玩弄一些文字上手法，作出讓步姿態，使園田入彀。

其次，中共深知，締約談判成功與否，與執政者之政治背景及日本所處國內外情勢，有密切關係。田中執政期間，原是締約最有利時期，但田中首相自一九七二年九月與中共建交後，不但國內外聲譽未見提高，反在同年十二月衆院大選及一九七四年七月參

註①

毛澤東在一九七四年初在向外賓談話中首先提出了「三個世界理論」。鄧小平於一九七四年四月十日在聯合國第六次特別會議中根據毛的觀點，基於（一）一系列亞非拉國家紛紛取得獨立，在國際事務中起着愈來愈大的作用；（二）在戰後一個時期內存在的社會主義陣營，因為出現了社會帝國主義，已不復存在；（三）由於資本主義發展不平衡的規律，也已經四分五裂等國際變化，認定現今世界存在有互相矛盾而又互相聯繫的三個方面，三個世界。美國、蘇聯是第一世界，亞非拉發展中國家和其他地區發展中國家是第三世界，處於這兩者之間的發達國家是第一世界。

院選舉中，使執政的自民黨均遭挫敗。故雙方雖然在一九七四年十一月開始談判締約，但不久田中因「金脈事件」垮台，談判即告中止。同年十二月三木武夫出任首相以後，因由福田赴美與宮澤喜一分別出任副首相與外務大臣，對中共政策較為堅定，尤其一九七五年九月宮澤提出「反霸四原則」②後，使雙方締約談判，完全陷於停頓狀態。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衆院大選自民黨再告挫敗之後，由福田赴美繼任首相。因福田在自民黨內屬反共右派，與中韓兩國關係良好，情況對中共不利。不過福田能當選總裁，得力於大平、田中兩派支持，故當時福田在黨及內閣中的基礎非常脆弱；且田中、大平又爲日匪建交當事人，中共便利利用此一時機，對日本發動邀請攻勢，從各方面對福田施加壓力，企圖促成早日締約。不過福田首相除同意「在雙方滿意條件下儘速簽約」外，從未作任何具體承諾。中共見無計可施，曾希望福田內閣早日垮台。因如由大平繼福田組閣，中共認爲締約工作必可順利推進。惟其後國內情勢發展，對福田連任相當有利，例如五月二十日福田內閣順利解決了成田機場啓用問題，繼之國會批准了拖延三年多的「日韓共同開發海底礁層案」，波昂七國經濟高層會議又提高了福田國內外聲譽；而日本在經濟上又有復甦趨向。這些都大大增加了福田今年十二月連任總裁繼續執政的可能性。因此中共對福田態度有了迅速的轉變，尤其對園田外相訪問中國大陸，極盡誘惑之能事，這從今（一九七八）年三月十四日鄧小平對公明黨第六次訪問團團長矢野所提出的「締約四項意見書」③即可加以證明。該意見書除了對「反霸條款」仍繼續堅持外，對「不採取共同行動」及「採取獨立外交政策」各點已作了讓步，同時表示重開談判已無障礙，促使福田早下裁決，並希望園田早日訪問中國大陸等等，態度相當柔軟。

中共也深知日方反對締約的慎重派，除了福田派外絕大多數與福田派有密切關係，如果能由福田來說服此等黨內人士，其效果會比其他領袖爲佳。此外中共欲爭取日本經濟及科技支援，亦係急於締約因素。

基於這些事實，中共才對福田內閣發生興趣，而由邀請園田外相的訪問北平，順利完成了締約工作。

至於日本方面，福田內閣原無意遽急與中共締約打算，但由於受到國內在野政黨、自民黨內親中共派以及財界等方面的龐大壓

註② 「反霸四原則」係一九七五年九月日本外相宮澤喜一在紐約向喬冠華「外長」所提出，作爲日本與中共談判簽訂「和平友好條約」的前提。內容包括：（一）「反霸」並非針對特定之第三國；（二）「反霸」並不意味着日中（共）採取共同行動之謂；（三）「反霸」不限於亞洲太平洋地區，是適用於世界任何地區

的普遍性原則；（四）「反霸」應符合國憲章精神。

註③

三月十四日矢野與鄧小平會談前，廖承志曾親自提交矢野一份中共政權對「中（共）日和平友好條約」意見書，作爲對福田的答復，其內容如下：（一）中共一貫主張基於「中（共）日聯合聲明」，早日締結「和平友好條約」，發展兩國關係，迄今仍無變化。（二）中共方面認爲建立和發展兩國和平友好關係，並非針對第三國。「中日兩國」均不謀求霸權，也反對任何國家或國家集團謀求霸權。對謀求霸權者，均予反對。惟一方面主張反對霸權，另一方面又謂不針對任何第三國，這種說法，不合邏輯。事實上，霸權主義不僅正威脅中共，也正在威脅日本。（三）「中日兩國」反對霸權，並非意味着「兩國」政府採取共同行動之謂。「中日兩國」各自採取獨立外交政策，雙方亦不干涉對方內政。（四）中共方面對重開締約談判已無任何障礙，隨時可以開始進行。希望福田總理早日裁決。園田外相如有意訪問北平，中共甚表歡迎。

力，對締約問題不能不重作考慮；尤其是今春園田訪蘇失敗及日美經濟惡化之後，逼使福田不得不在對中共關係上謀求彌補。惟日本對外政策，一向配合美國全球性戰略進行。據說今年五月福田首相、園田外相等訪問美國，與卡特總統舉行「華府會談」時，曾就「和平友好條約」問題作試探性商談。園田自美返國時，曾公開表示日匪「和平友好條約」是「美國世界戰略的一環」，暗示美國支持日本與中共締約。在日本與中共準備在北平草簽前，美國國務院竟破例的於八月十日發表歡迎日本與中共締約的正式聲明^④，便說明了園田的前項發言，並非空穴來風。又據傳美國總統國家安全顧問布里斯基訪問中國大陸後的日本之行，也是促成福田迅速改變對中共態度的原因。

其次，自民黨已定今年十二月一日實施總裁公選，福田已決定競選連任。雖然福田任職兩年來已解決多年來歷任首相未能解決的若干重大問題，但仍無絕對當選把握；目前解散國會，在黨內各派反對下，似已無法實施；在經濟上近期內亦難有突出的發展；如果能在有利條件下與中共完成締約，對未來總裁選舉，必能有極大助益。這也是福田內閣決定與中共締約的另一重要因素。

基於雙方政治上，經濟上的需要，又有美國的支持，再加上中共巧妙的運用，終於完成了締約工作。

三 締約得失的探討

如上所述，中共急欲與日本簽訂所謂「和平友好條約」，最主要目的，就是要將「反霸條款」列入條約正文，把日本納入它的「國際反蘇統一戰線」之內。所以只要日本肯在條約上簽字，不管它的實際效果如何，至少已達到了將日本拖進了中共與蘇俄糾紛的漩渦，使日本無法自拔。這便等於中共在與蘇聯爭取日本的鬥爭中，獲得了勝利。中共在亞洲太平洋地區聯合美、日以制俄的策略，也大告成功。因此中共「人民日報」除了於簽約次日在第一版大事渲染自誇成功外；並於十四日該報社論中強調「反對霸權主義是日中（共）和平友好條約中的一項重要內容」；又說「鮮明地把反霸條款載入中（共）日和平友好條約，是國際條約中的一項創舉」。至於日本苦心設計以圖洗刷掉「反蘇」色彩的「第三國條款」，不僅已為中共修改得面目全非，「人民日報」在社論中竟一字不提。中共一方面硬把日本拉進「反霸」、「反蘇」的是非圈，一方面更利用條約的締結，加重挑撥日蘇關係。該報社論中說：「中（共）日締約唯獨蘇聯社會帝國主義不高興」；「中（共）日和平友好條約的簽訂，宣告了蘇聯社會帝國主義干涉與破壞陰謀的可恥破產」。

中共如此誇耀此次談判、簽約的「輝煌戰果」，究竟是否真實。我們應從條約的內容，作一客觀的分析。依照日本在七月二十

註④ 美國國務院八月十日所發表正式聲明如下：「（一）美國歡迎日本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改善關係；（二）美國認為亞洲兩大國間的良好關係，有助促進同地區的和平安定；（三）所謂「霸權條款」，美國在一九七二年上海公報中亦列有同樣條款，美國支持此項原則極為明顯；（四）關於條約任何特定之解釋，本人（國務院發言人）認為應由兩國政府自行處理。」

二日第二次「事務性」會談中所提出的條約草案，除前文外，共有五條，其中有關「霸權條款」及「第三國條款」列爲第三條，其內容是：「本條約並非針對特定之第三國。兩締約國任何一方不應在亞洲太平洋地區或其他地區謀求霸權；同時也表示反對其他任何國家或國家集團企圖樹立此種霸權」。雖然日本當初讓步同意將「霸權條款」列入條約本文，但爲了避免「反蘇」色彩，仍堅持「反霸並非針對第三國」，結果中共玩了一些手法，將「反霸條款」與「第三國條款」分列兩條，在表面上表示了若干讓步。

依據草簽的所謂「日中（共）和平友好條約」，除前言外，仍維持五條。其中將原草約第一、第二兩條合併爲第一條一、二兩款，原第三條後段有關「霸權條款」列爲第二條，原第四條改爲第三條；再將原第三條前段「第三國條款」列爲第四條；第五條有關「條約批准」及「廢止或延長」，與原草約文字略作修正。爲便於比較，特將條約全文載列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與日本，回顧自一九七二年九月廿九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與日本政府在北平發佈一項聯合聲明以來；兩國政府與人民間之友好關係，業已於一新基礎上獲致重大發展。

確認上述聯合聲明構成兩國間和平友好關係之基礎；聯合聲明中所宣示之原則應予嚴格遵守。

確認聯合國憲章中之原則應受到完全之尊重。

希望對亞洲及世界之和平、安定有所貢獻。

爲鞏固並發展兩國間之和平友好關係，已決議締結和平友好條約並爲此目的各自任命其全權大使。

雙方達成協議如后：

第一條：一、締約國應於相互尊重其主權與領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惠及和平共存之基礎上，發展兩國間持久之和平友好關係。

二、爲信守上述原則及聯合國憲章之原則，締約國確認在其相互關係中，任何爭議均應以和平方式解決，不訴諸武力之使用或恫嚇。

第二條：締約國宣佈，雙方均不於亞洲太平洋地區或任何其它地區尋求霸權，並反對任何其它國家或國家集團建立此種霸權之企圖。

第三條：締約國將以睦鄰、友好之精神，遵循平等、互惠及不相互干預內政之原則，致力於兩國間經濟、文化關係進一步之發展，並促進兩國人民間之交流。

第四條：本條約不影響締約國的任何一方在與第三國間關係中之地位。

第五條：一、本條約應經批准，並於雙方於東京交換批准書之日起生效。本條約有效期間十年，除依本條第二項之規定中止外，並將於十年之後繼續有效。

二、任一締約國得於最初之十年期間結束時，或其後任何時間，以書面於一年前通知對方，中止本條約。本條約業經雙方全權大使簽署並用印。

條約全文係於一九七八年八月十二日於北京以中文及日文書成，兩者之效力相等。

以上條約第二條有關「霸權條款」內容，大致與原草約第三條後段相同，自然滿足了中共的要求。至於第四條有關「第三國條款」，則與原草約出入甚大，僅含混地說明了「本條約不影響締約國任何一方在與第三國間關係中之地位」。甚難被解釋為本條約並非針對蘇聯。難怪中共誇耀該條約的簽訂是外交上一大勝利。至少日本想藉「第三國條款」來擺脫中共與蘇聯的是非圈，並沒有達到目的。

至於日本對條約所表現的「滿足感」與「樂觀論」究竟從何而來？也值得我們加以探討。

福田內閣的基本外交政策是不與任何國家為敵的所謂「全方位外交」。除了對美關係是日本外交重心外，對中共與蘇聯，一向採等距離外交方針。因此，福田首相對「日中（共）和平友好條約」的態度，堅持「基於一九七二年共同聲明精神，在雙方滿意條件下，儘速締約」的方針。經過自民黨內「外交調查會」、政調會的「外交部會」及「總務會」等決策機構多次商討、協調結果，最後決定重開談判的基本方針，有下列三項：

（一）「反霸」是一項世界普遍性原則，至多列入條約前言或用交換備忘錄方式表達。如果非列入條約本文不可，必須說明「反霸」並非針對特定之第三國。

（二）一九五〇年四月十二日中共與蘇聯所簽訂的「中（共）蘇相互友好援助條約」，其前文與第一條中，明指日本是其假想敵，在該條約未取銷前，日本與中共簽訂「和平友好條約」將是一項矛盾與諷刺。除非中共明確表示一九八〇年到期後不再續約，否則不應與中共締約。

（三）尖角島（即釣魚台列嶼）為日本固有領土，中共當局必須加以確認。

在這次日本與中共自七月二十一日開始的締約談判中，佐藤信二大使即以上項三項原則，展開與中共「外次」韓念龍的折衝。所以在十五次的事務性會談中，都是在「霸權條款」與「第三國條款」上，反覆說明雙方立場，惟因雙方意見對立，曾一度陷入僵持局面；直到園田外相八月八日親訪北平，雙方在「第三國條款」文字上作了若干修正，才獲致了協議。上面已經說過，中共因為「霸權條款」已正式列入條約本文，已達到締約目的。園田亦以「本條約不影響締約國的任何一方在與第三國關係中之地位」為滿足，自以為「反霸權」並非「反蘇聯」已經有了交代，所以才決定簽約。不過我們從本月二十三日蘇聯駐日齊諾比愛夫代辦對日本外務省有田次官所提出的口頭通告，指出「日中（共）和平友好條約」已超越兩國範圍，含有反蘇性質；蘇聯為了本身利益，將視日本今後態度，採取適當措置等情況判斷，日本由於與中共簽訂了上項條約，實際上已套上了「反霸」的大枷鎖，并未獲得蘇聯諒

解，勢將招來無窮後患。

日本重開談判的第二個目標是要中共正式表明一九八〇年四月到期的「中（共）蘇相互友好援助條約」是否繼續有效；至少也要用適當方式，取銷該條約中有關敵視日本的條款，否則不僅對黨內慎重派無法交代，對大多數國民也無法解釋。中共深知日本立場，因此才邀請園田訪問北平，在九日先舉行黃華、園田會談；十日及十一日由鄧小平與園田舉行政治會談。在多次會談中，涉及範圍甚廣，包括中共指責蘇聯在越南行動係在該地區實行霸權主義及日本加強自衛力量與霸權並不矛盾等等，等到提及「中（共）蘇條約」時，鄧小平則含混其詞，只說該約已「名存實亡」；依照該約規定，有效期三十年，如果在期滿前一年締約國任何一方互不通知廢止，條約有效期即自動延長五年。園田曾就此事提出討論，希望獲得明確答覆。鄧小平對此曾答稱：「希望再稍等待，將儘早通知」云云。園田外相等認為「儘早通知」意味着在明（一九七九）年四月十一日中共將通知蘇聯廢約，顯示已接受日本廢約要求，表示滿意。但是我們既未見中共方面正式書面宣佈，鄧小平口頭答復，亦含混不清，除非鄧小平與園田之間另有秘密協議外，中共是否在明年四月通知蘇聯廢約，仍值得懷疑。

日本與中共締約的第三個條件，即是要求中共當局確認釣魚台列嶼係日本領土。此一問題，自民黨總務會曾作成緊急決議，除非釣魚台列嶼「領有權」問題獲得解決，否則反對與中共締約。福田首相為此特別訓令園田力爭；故園田與鄧小平會談時，曾要求中共明確表明態度。而鄧小平僅輕描淡寫表示保證不再發生類似今年四月大批武裝漁船侵入領海捕魚事件，對領有權問題，避免直接談論。園田及外務省當局認為釣魚台列嶼目前實際上由日本控制，中共非但沒有抗議，反保證今後不再發生侵犯領海事件，等於承認了日本對該島的領有權，也認為已有了滿意交代。

園田將上述交涉經過報告東京後，立刻獲得政府授權，八月十二日傍晚在條約上簽字。

從以上「事務性會談」、「政治談判」到「草簽條約」經過觀察，除了中共獲得了一紙以「霸權條款」為重心的「和平友好條約」，已將日本捲入它的「反蘇集團」，誇耀這是「國際條約中的創舉」，並以此為模式，展開它的統戰活動外，日本究竟獲得些什麼？這是明眼人都可看得到的，事實上此一條約、內容抽象空洞，除了共同「反霸」相當明確外，對中共既無任何義務，又無任何約束力。所以對日本言毫無利益，只有後患。

四 締約後可能發生的影響

上面已經說過，中共現階段的對外政策，依然是推行毛澤東的「三個世界理論」，但華國鋒當權及鄧小平復出之後，更將「國際反霸統一戰線」策略，推進到更重要的層次。去（一九七七）年十月鄧小平接見「法新社」社長魯塞爾時曾明白指出：「蘇聯所從事的全球性戰爭計劃必須摧毀，第三世界、第二世界及美國均應為此而努力」。這說明中共現階段反對霸權主義是以蘇聯社會帝

國爲第一目標，除蘇聯霸權主義之外，其他各國都要爭取，聯合並加以利用。在亞洲由於與日本簽訂了包括「霸權條款」在內的「和平友好條約」，至少已達到了聯合日本反對蘇聯霸權主義的目的。如果再照園田外相所說：「中（共）日和平友好條約」是美國世界戰略的一環，那末中共已在亞洲建立了「日本、美國和中共」的聯合抗蘇體制。雖然這種說法，未免對中共陰謀得逞估計過高，但無論如何，日本與中共締結此項條約，必將爲日本帶來不良後果和對亞太地區發生極不利影響。

對日本本身而言，極明顯的日本已陷入中共反蘇陷阱而無法自拔，正如日本拓殖大學教授佐藤慎一郎本（八）月二十六日在東京一次講演會中指出：「日本與中共締約的結果，終將使日本深深捲入北平與莫斯科的鬥爭漩渦，並受制於北平」。這也是大多數日本學者的一般看法，日本應是受害者。日本政府所標榜與任何國家維持友好關係的「全方位外交」政策，亦將因與中共締約而遭到破壞。雖然蘇聯尚不致如報導所傳的採取報復行動，但至少日蘇兩國關係，將繼續僵持甚難有好轉可能。日本欲收回被蘇聯所佔的北方領土或與蘇簽訂和約，勢將更增多一層困難。

中共爭取日本目的，除反對蘇聯霸權主義外，還要藉此引進日本的資本、技術和設備，來幫助它在本世紀末完成所謂「四個現代化」計劃。這次條約中也有了促進兩國經濟、文化關係的規定（第三條）。同時黃華與園田會談時，中共還要求日本接納年約五百名中共留學生到日本深造。從表面上，日本可能在經濟上獲得若干利益，但若深一層研究，亦化日本乃至全世界，仍是中共的長程目標。所以日本貪圖一時小利，協助中共培養人才，發展科技，甚至出售大量機器設備或武器給中共，到頭來日本勢必因小失大，自食惡果。

一九七二年九月日本與中共發表「共同聲明」建立邦交時，中共曾默認日本與中華民國繼續維持經濟與文化交流關係，此種建交方式，後來被世人稱爲「日本模式」，在中共與東南亞國家建交時，被廣泛採用。與美國進行「關係正常化」時，中共亦曾試圖採取此種模式，惟尚未達成願望。此次中共與日本締約時，又將「霸權條款」列入條約本文，正如中共「人民日報」所稱：「中（共）日條約是國際條約中一項創舉」。故本條約，又成了第二個「日本模式」。今後勢將爲中共普遍利用，作爲對聯合其他國家組成「國際反霸統一戰線」的先例與模式。或作爲促成「美匪關係正常化」的一項工具。

至於條約的簽訂，究竟對亞洲局勢將發生何種影響，目前尚難逆料，但有若干趨勢是相當明顯的：

（一）不論日本如何解釋，蘇聯已確認這個條約，是中共聯合日本反對蘇聯的條約，對蘇聯是一種極大的刺激，雖然目前蘇聯顧慮到美日、美蘇關係，尚不致採取報復性措置。但蘇聯對亞洲地區軍力的擴張，勢將更趨積極，而使亞洲局勢以及匪俄、日俄與美俄關係，都會更趨緊張。

（二）中共與日本簽訂條約的第三天，華國鋒訪問了東歐的羅馬尼亞與南斯拉夫，回程又訪問了伊朗；鄧小平預定十月訪問日本。中共一連串的統戰外交，旨在突破蘇聯包圍，進而在歐、亞兩洲，假美國及其盟邦之力，結成有美國、西歐、日本及中共參加的東西

兩大「反包围圈」，使蘇聯腹背受敵；迫使其鋌而走險，率先求戰，以便中共從戰爭中攫取最大利益。蘇聯「真理報」最近已公開指責「中共冀圖加劇世界衝突，煽動戰火」。「蘇聯將堅決對抗中共的軍國主義擴展路線」。布里茲涅夫也警告西方國家不得將精密武器售與中共及呼籲美國勿玩弄「中國牌」。足見蘇聯對此已早有警覺。蘇聯這些警告，絕非虛聲恫嚇，實際上位於中蘇邊境的蘇聯軍隊，正增強其機動力與火力，蘇聯遠東的海軍，也不斷在擴張，正威脅着中共及日本。美國與日本當局，雖然仍強調中共與日本締約，將對亞洲和平有重大貢獻，但實際上恐將適得其反，而增加亞洲地區的緊張關係。且中共自今春以來，正積極展開對西歐各國的爭取工作，企圖聯合西歐第二世界，對抗蘇俄。在中共圖謀從東西兩方構成對蘇俄反包圍形勢下，蘇聯焉能坐視。因此，未來在東北亞爆發武裝衝突的可能性，愈來愈大。

(三)近數年來蘇俄在遠東軍力的擴大，已為週知之事實，蘇俄在中蘇邊境駐有四十三個現代化師，其中約三十萬人計三十一個師在貝加爾湖以東，都是以中共為目標，而且正在更新裝備。在遠東的海空兵力也非常強大，空軍方面有飛機二千架，其中以轟炸機五百架、戰鬥機一千四百架為主體，均屬新機種。海軍兵力七百五十五艘，計一百三十三萬噸，其中巡洋艦十艘、驅逐艦等八十艘、潛水艇一百二十五艘（內原子能潛艇五十艘）^⑤。目前除了尚未配備航空母艦外，海空實力，已超越了美國及亞洲自由國家的總和，業已對亞太地區構成嚴重的威脅，尤其是今年四月七日布里茲涅夫在海軍總司令高希柯夫及蘇聯太平洋艦隊司令馬斯洛夫陪同下至遠東巡視及六月蘇俄海軍在擇捉島附近舉行大規模演習，顯有對日本示威及阻止日本與中共締約之意。加以美國已決定自韓國撤軍，日本安全已受到威脅。在此種情勢下，最近數月來日本已掀起了重整軍備的熱潮。由於日本與中共的締約，勢將加速了蘇聯在遠東軍力的再擴大，則迫使日本走上再武裝的道路，亦極有可能。一旦日本實施再軍備，則亞洲局勢，必將發生極大變化與複雜的影響。

因此，「日中（共）和平友好條約」的簽訂，在表面上看僅是一紙空洞的「反霸條約」條約，中共滿足於「聯日反蘇」的成功，福田也在外交上解決了一樁重大懸案，可能對其連任有若干助益。但它對未來美、蘇、日及中共間的相互關係以及對整個亞洲的局勢，必將發生重大影響。就日本乃至亞洲前途言，是得不償失的。

註⑤ 詳見七月二十八日日本防衛廳所發表的「一九七八年度防衛白皮書」。